

2019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 局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乡建设、工程建设管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和市场监管、住房保障、住房制度改革和房地产市场行业管理、建筑业和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管理、防震减灾、人民防空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方针、政策，研究拟订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负责指导实施，进行行业管理。

2、根据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城市总体规划，负责组织研究拟订城乡建设发展重大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组织研究拟订城乡建设措施办法；组织研究城乡建设综合性、系统性、长远性重大问题；参与起草有关城乡建设的规范性文件；参与城市建设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编制。

3、负责统筹城乡建设工作。负责编制村镇建设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制定村镇建设相关措施；负责小城镇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改善的统筹协调；参与编制城镇体系规划；组织编制小城镇和村庄基础设施专项规划；负责区小城镇建设与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4、组织开展城乡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组织编制城市道

路、桥梁隧道、轨道交通、地下管网等城市基础设施专项建设规划；组织制订城乡建设重大工程项目前期工作计划，建立项目储备库，并据此拟订城乡建设近期计划；参与制订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

5、按规定权限，负责城市道路、桥梁隧道、轨道交通、园林绿化、地下管网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的审查、上报；负责路灯行政管理工作，委托区供电部门做好路灯具体管理工作，负责制定路灯建设计划，安排路灯建设维护资金，并做好路灯维修事项的督办工作。

6、会同有关部门制订、审核、下达全区城乡建设年度投资计划和资金计划，并监督实施；

7、负责城市管网建设统一管理和综合协调，负责市政道路范围内各类管线建设监督管理；负责指导城市管网信息平台的建设和维护工作；指导编制城市给排水、燃气、热力、电力、通信、消防、交通信号设施等管网建设专项规划，编制综合管线年度建设计划并下达实施。

8、负责建筑节能改造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城乡建设节能减排的措施和发展规划，推进指导城乡重大建设节能项目；负责新型墙体材料、建筑节能产品、散装水泥、商品混凝土和预拌砂浆的推广使用。

9、负责建筑工程和城市道路、桥梁隧道、轨道交通等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行政管理；负责给排水、燃气、热力、园林绿化、电力、固体废弃物处理设施以及其他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和路灯建设工程的文明施工监督管理；负责为各类工程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采购，专业分包、劳务分包的招投标交易提供服务平台。

10、负责监督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技术标准，组织制定建设项目地方经济评价办法、经济参数，组织编制或补充地方工程造价定额，监督指导各类监督标准定额的实施。

11、负责建筑业的行业管理，培育、规范建筑市场，指导促进行业发展；负责建筑施工企业、市政施工企业、装饰装修企业、建筑制品企业、建设监理单位、勘察设计咨询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设计审查机构等的资质和从业人员的资格管理。负责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工程监理、市场准入、工程合同、工程造价、施工许可、质量监督、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和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

12、负责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行业管理和市场规范；负责勘察设计招标投标、勘察设计合同、初步设计审查、施工图设计审查、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的管理；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抗震设防管理。

13、研究制订城乡建设科技发展措施、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促进建设行业信息化发展；组织建设行业重大技术引进、重大科技项目攻关；负责行业科技成果的管理，组织推广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促进建设行业科技进步。

14、负责城乡建设和管理综合资料的收集、统计和分析；负责城市建设、城市管网档案、信息、情报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管理和利用。

15、负责全区住房保障、住房制度改革、房地产开发、房地产市场监管以及房地产行业管理工作。

16、负责全区的民防、人民防空和防震减灾工作。

17、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18、负责局系统绩效目标、机构编制、组织人事、宣传教育、财务审计、综合统计、档案管理工作，管理直属事业单位。指导相关行业学会、协会。

19、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由单位本级决算和 9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其中：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9 个。

纳入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黄陂区建筑管理站
2. 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3. 武汉市黄陂区建筑施工安全管理站
4. 武汉市黄陂区城建档案馆
5. 武汉市黄陂区建筑节能与墙体材料革新管理办公室
6. 武汉市黄陂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站
7. 武汉市黄陂区装饰装修行业管理办公室
8. 武汉市黄陂区建设工程设计审查办公室
9. 武汉市黄陂区城建学校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总编制人数 124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 人，事业编制 89 人。在职实有人数 109 人，其中：行政 11 人，事业 98 人。

离退休人员 73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72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937.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82.99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1,937.2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81.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86.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41.2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8,860.9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87.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9,257.89	本年支出合计	51	19,257.8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总计	27	19,257.89	总计	54	19,257.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3+4+5+6+7）行；27行＝（24+25+26）行；
51行＝（28+29+…+49）行；54行＝（51+52+53）行。

2019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257.89	17,320.62					1,937.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51	181.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8.26	178.2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2.73	92.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53	85.53					
20808			抚恤	3.25	3.25					
2080801			死亡抚恤	3.25	3.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91	86.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91	86.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91	86.9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1.22	41.2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1.22	41.22					
2110101			行政运行	41.22	41.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860.93	16,923.65					1,937.2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159.85	2,222.57					1,937.28
2120101			行政运行	452.89	452.8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56.55	1,656.55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00.74	100.7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49.67	12.39					1,937.28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4.00	154.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4.00	15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531.79	11,531.79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567.08	4,567.0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964.71	6,964.71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82.99	382.99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82.99	382.9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32.30	2,632.3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32.30	2,632.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32	87.3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12	22.12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2.12	22.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20	57.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16	46.16					
2210202	提租补贴	11.04	11.04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00	8.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00	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19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257.89	819.74	18,438.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51	181.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8.26	178.2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2.73	92.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53	85.53				
20808			抚恤	3.25	3.25				
2080801			死亡抚恤	3.25	3.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91	86.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91	86.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91	86.9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1.22	41.2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1.22	41.22				
2110101			行政运行	41.22	41.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860.93	452.89	18,408.0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159.85	452.89	3,706.96			
2120101			行政运行	452.89	452.8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56.55		1,656.55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00.74		100.7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49.67		1,949.67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4.00		154.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4.00		15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531.79		11,531.79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567.08		4,567.0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964.71		6,964.71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82.99		382.99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82.99		382.9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32.30		2,632.3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32.30		2,632.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32	57.20	30.1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12		22.12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2.12		22.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20	57.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16	46.16				
2210202	提租补贴	11.04	11.04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00		8.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00		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937.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82.99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81.51	181.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86.91	86.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41.22	41.2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6,923.65	16,540.66	382.9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87.32	87.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7,320.62	本年支出合计	53	17,320.62	16,937.63	382.9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17,320.62	总计	58	17,320.62	16,937.63	382.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行；25行＝（26+27）行；29行＝（24+25）行；

53行＝（30+31+…+51）行；58行＝（53+54）行。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51	181.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8.26	178.2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2.73	92.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53	85.53
20808			抚恤	3.25	3.25
2080801			死亡抚恤	3.25	3.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91	86.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91	86.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91	86.9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1.22	41.2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1.22	41.22
2110101			行政运行	41.22	41.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540.66	452.8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22.57	452.89
2120101			行政运行	452.89	452.8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56.55	1,656.55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00.74	100.7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39	12.39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4.00		154.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4.00		15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531.79		11,531.79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567.08		4,567.0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964.71		6,964.7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32.30		2,632.3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32.30		2,632.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32	57.20	30.1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12		22.12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2.12		22.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20	57.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16	46.16	
2210202	提租补贴	11.04	11.04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00		8.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00		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6.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5.28	30201	办公费	10.2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3.81	30202	印刷费	1.0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142.39	30203	咨询费	1.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53	30206	电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7	30207	邮电费	1.5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91	30208	取暖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6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8	31204	费用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22	30214	租赁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98	30215	会议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1	离休费	1.13	30216	培训费	0.1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91.6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2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83.54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66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6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41		
人员经费合计		662.35	公用经费合计				157.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2.99	382.99		382.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2.99	382.99		382.9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82.99	382.99		382.99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82.99	382.99		382.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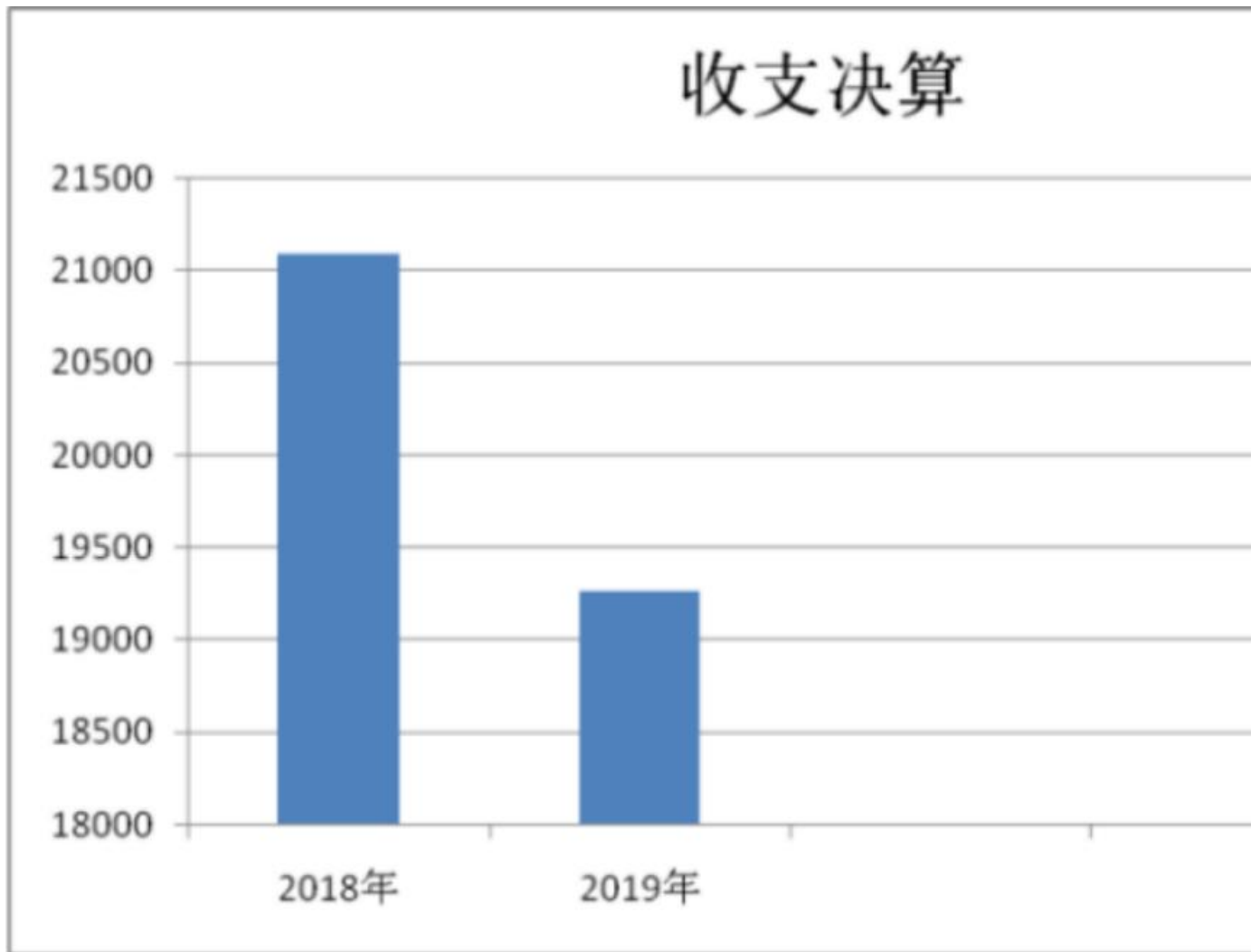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9,257.89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832.58 万元，下降 8.69%，主要原因是市政基础设施投入的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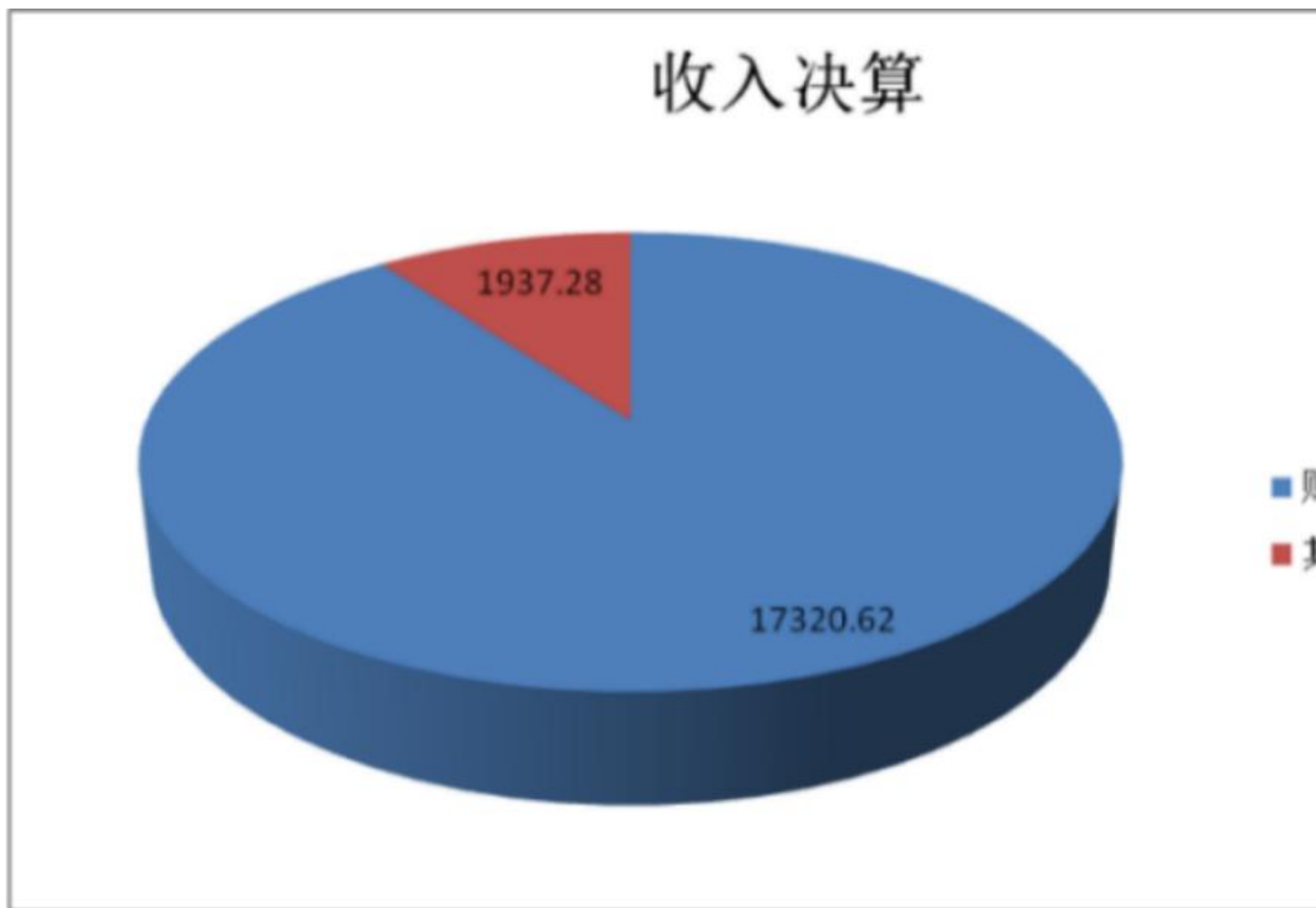
(略)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9,257.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320.62 万元，占本年收入 89.94%；其他收入 1,937.2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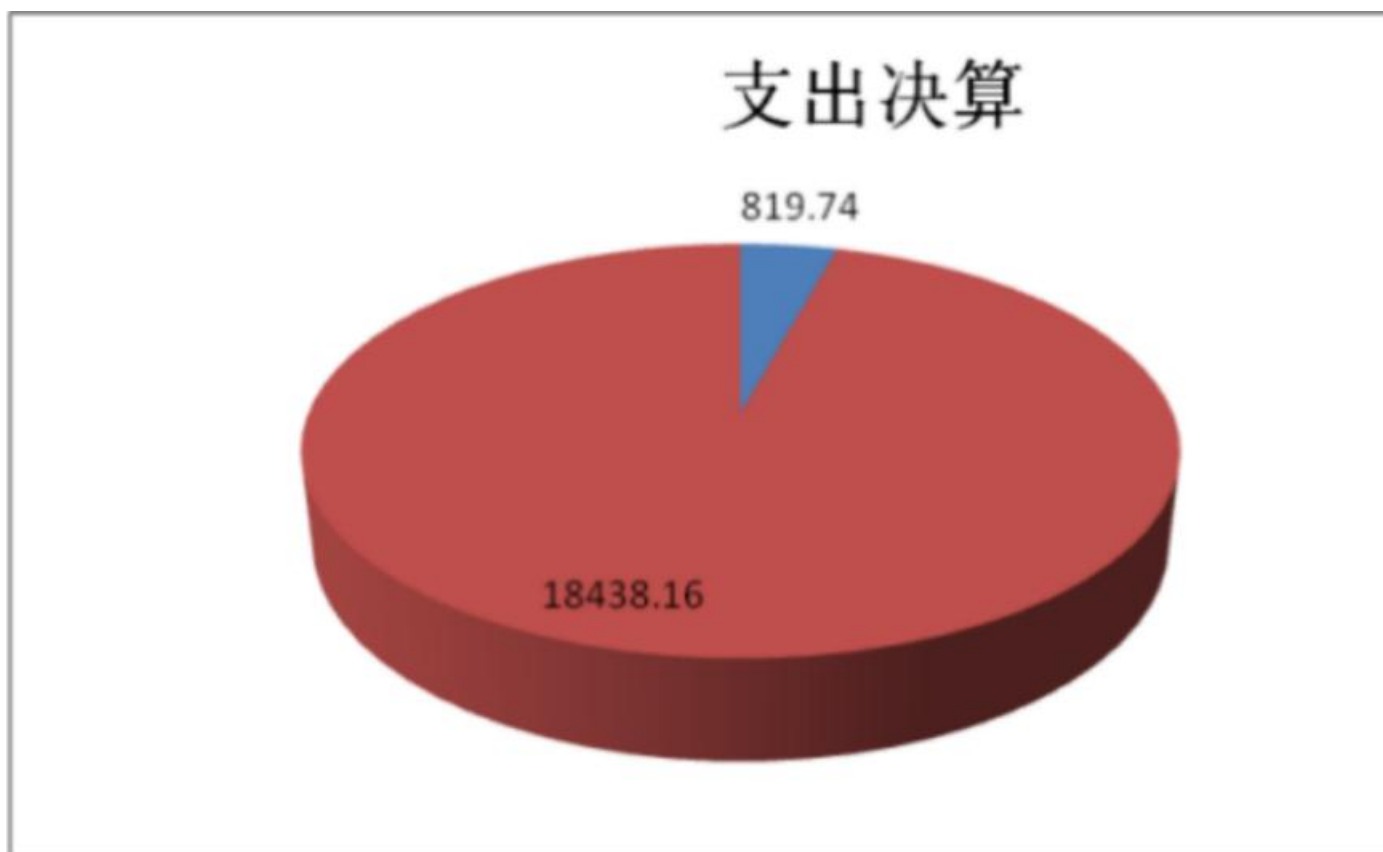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9,257.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19.74 万元，占本年支出 4.26%；项目支出 18,438.16 万元，占本年支出 95.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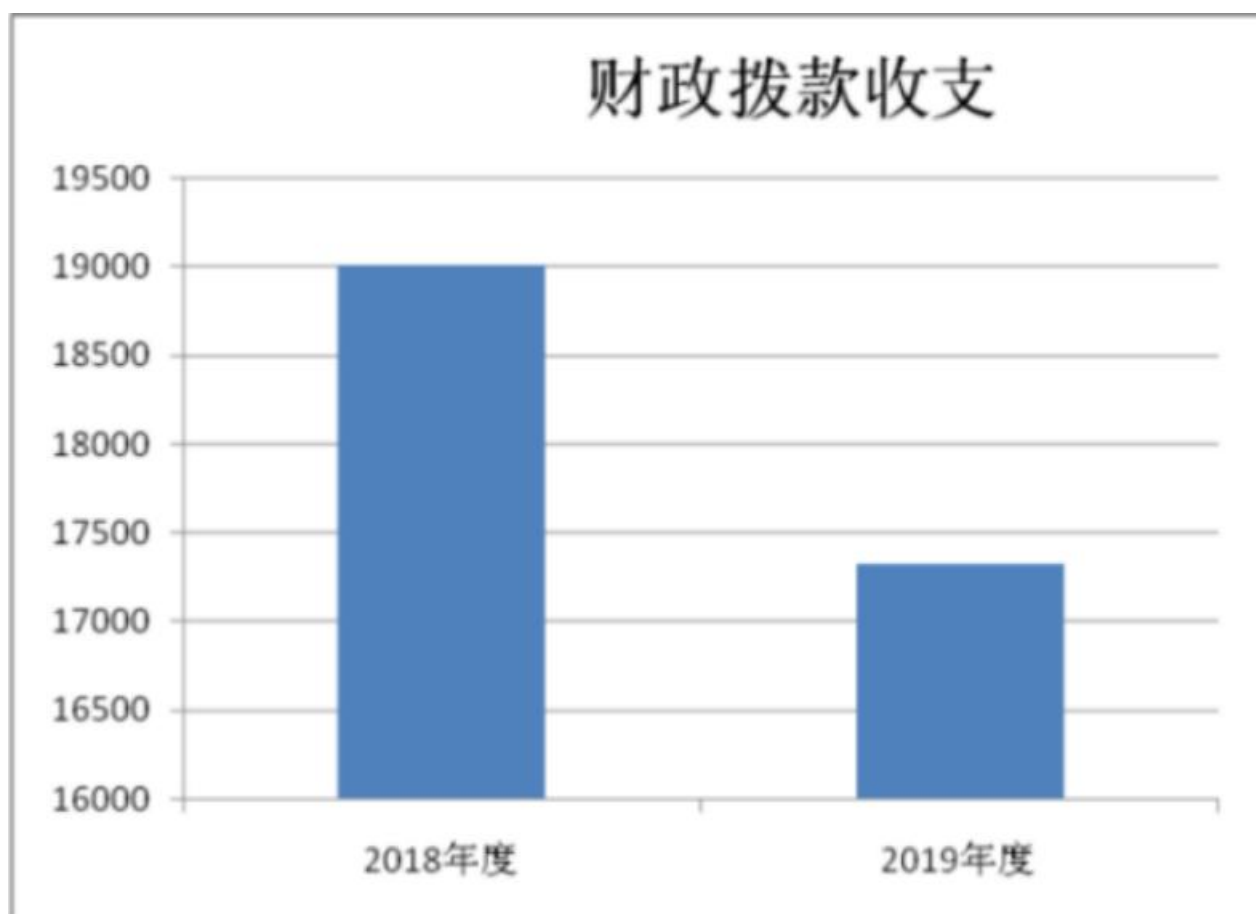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7,320.62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 1,695.31 万元，增下降 8.92%。主要原因是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的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937.6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7.95%。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921.67 万元，增长 87.86%。主要原因 1、机构改革原房产服务中心暂纳入局机关预算；2、新增红色物业管理运营经费；3、新增全区路灯运营经费等。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937.6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1.51 万元，占 1.07%；卫生健

康(类)支出 86.91 万元，占 0.51%；节能环保(类)支出 41.22 万元，占 0.24%；城乡社区(类)支出 16,540.66 万元，占 97.66%；住房保障(类)支出 87.32 万元，占 0.52%；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94.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37.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8.19%。其中：基本支出 819.74 万元，项目支出 16,117.8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路灯改造工程 1350 万元，主要成效是解决城区有路无灯，有灯不亮问题；2、前川市政道路建设 13,757.89 万元，主要成效是加强路网建设，市政道路及配套设施进一步提档升级；3、建筑企业奖励资金 740 万元，主要成效是扶持鼓励建筑业的发展，推动企业进一步做大做强；4、木兰大街综合管廊 270 万元，主要成效是加大城区地下管线建设，优化环境，方便出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08.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1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为退休人员有一名死亡，经费支出减少。

2.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2.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8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调出；二是在职人员退休。

3.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1.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8%。

4.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888.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40.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62.3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1、年初预算数不含局所属二级单位，决算数包含；2、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年初未纳入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六、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19.7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62.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05.28 万元、津贴补贴 73.81 万元、奖金 142.3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5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0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91 万元、住房公积金 46.1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22 万元、离休费 1.13 万元、退休费 91.60 万元、抚恤金 3.25 万元；**公用经费 157.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20 万元、印刷费 1.09 万元、咨询费 1.00 万元、邮电费 1.57 万元、差旅费 0.69 万元、维修(护)费 0.48 万元、培训费 0.13 万元、委托业务费 83.54 万元、工会经费 7.66 万元、福利费 4.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41 万元。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

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2019 年 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实际 发生支出 0 万元。其中：住宿费 0 万元、旅费 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 培训费 0 万元、杂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列明具体出访内容国际交流与合作 团组 0 个、0 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招商引资与会展团组 0 个、0 人次； 列明具体出访内容国际组织会议团组 0 个、0 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境外 培训团组 0 个、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本年度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3. 2019 年 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其中：外省市交流接待 0 万元，

主要用于交流学习的接待工作二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
及各项检查等接待活动 0 万元，主要用于省、市、区各专项检查的
接待工作四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减少
0.3 万元，下降 100%，其中：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无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 0.3 万元，下降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执行公务接
待相关制度和标准，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压缩行政
运行成本支出。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
元，本年收入 382.99 万元，本年支出 382.99 万元，年末结转和
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382.99 万元，主要
用于临空经济区主干路照明工程。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
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16,117.89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分为几个阶段，首先
设定绩准评价框架与综合评分标准；二是前期准备阶段，明确
评价目的，确定评价对象、范围及内容；三是绩效评价核实阶

段，通过过案卷研究、个别走访、实地调研、民意调查、集中座谈、随机抽样等方式，对被评价的相关资料信息进行核实；四是绩效初步评价阶段，对收集到的资料及数据进行具体分析，按照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初步确定整体绩效的评价结果；五是绩效评价汇总阶段，对初步评价结果进行逐级复核、汇总、分析，核查评价工作中是否存在重复和遗漏的情况。在此基础上，评价小组撰写整体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六是提交报告阶段。

（二）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决算数为 19257.89 万元，执行数为 19257.89 万元，完成决算的 100 %。主要产出：一是路灯改造、市政道路建设等各项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二是工程建设和管理更加规范严格；三是人防设施建设和管理取得新进展；四是精准扶贫工作落到实处；五是机关沉基层、党员联群众”，机关作风持续改进。主要效果：一是社会效益，市容市貌改善、农民工工资得到保障、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二是经济效益，固定资产投资增幅达到预期数、建筑业增幅 1.2%；三是环境效益，生态人居环境明显提升。

项目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一是预、决算编制欠缺规范性，不够精细、全面、科学和完整，导致预算调整金额较大，

预算刚性不强；二是财务核算与管理能力有待加强；三是绩效管理基础较为薄弱。产生上述问题的原因：一是基础建设项目未纳入年初支出预算；二是资产管理业务水平较低；三是预算绩效管理是一个专业性、系统性较强的工作，不仅要收集大量基础数据，还要做大量细致、深入的调查研究，缺乏这方面的专业人才。

下一步改进措施：1. 做好部门预算编制基础工作管理，提高预算编制工作的准确性。重视部门预算编制工作基础资料搜集和整理，力求做到预算编制基础信息资料的全面、细致、完整，科学预测部门的预算收入与支出，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2. 强化审计，提高财务核算能力。一是按经济分类和功能分类核算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确保财务报表、明细账与决算报表数据一致；二是财务人员应熟悉预算文本内容，按业务性质正确归集费用支出，提高预算支出的准确性，按预算口径进行经费支出核算；三是财政审计部门应加强对部门决算报表的审计审核，督促预算部门决算数据的真实完整；

3. 加强培训交流，提高业务水平。一是财政部门要进一步加大对单位的业务支持和指导，通过组织业务培训、专题会议等形式，提高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实务操作能力。二是组织交流活动，及时交流共享预算绩效管理的先进做法和成功经验。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区住建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级别为“中”。区住建局以服务保障发展为主线，以民生工程为牵引，在城乡建设规划、住房保障、城市管理、宜居城乡建设、房地产市场管理、建筑市场监管、行政审批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较好地完成了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从投入来看，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未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和指标；预算文本编制比较规范，在职人员数量控制较好，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下降；年初部门预算中未安排重点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缺乏规范性、完整性，有待进一步优化。

从过程来看，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资金使用按照预算执行，预算执行情况和进度较好，预算调整幅度较大，公用经费超年初预算数，三公经费控制在年初预算范围内，政府采购工作比较到位，预算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资金拨付与使用有完整的审批流程和手续，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及手段，资产管理工有待进一步加强。

从产出来看，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产出良好。年初预算任务完成情况、生态人居环境建设、工程建设管理、人防工程建设、精准扶贫、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完成较好，基本都在预定时间内实施完成，履职达标率达到预期，及时完成了区人大和区政协交办的工作。

从效果来看，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效果好。市容市貌得到明显改善，房地产规模适度提升，通过对项目的评估保障了农民工工资按时支付，固定资产和建筑业增加值增幅明显，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附绩效评价报告)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7.39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395.56 万元，下降 251.33 %。主要原因是 1、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压缩行政运行成本；2、2018 年统计数据含局属二级单位。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无公务用车。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武汉市黄陂住房城乡建设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1、固定资产投资 119.68 亿元；完成建筑业 2019 年税收增长任务，引进 1 家税收 5000 万元以上的建筑业企业；

2、保障房建设（完成大学生保障房 8.5 万平方米，棚户区改造 1400 套），70 个老旧小区物业服务全覆盖；

3、城建交通重点工程征地拆迁面积，建设停车泊位 4500 个、充电桩 4450 个，建成 1 个加氢（城建交通重点工程征地 30 亩，征收 11.28 万方；第一季度城建交通重点工程征收 6.74 万方，占征拆进度的 59.7%；第二季度启动充电桩工程前期工作，停车泊位 2500 个；第三季度完成充电桩工程 40%，停车泊位 2500 个；第四季度完成全部任务）；

4、优化营商环境（配合完成减环节、减时间、减资料任务，办理建筑许可优化到（审批事项）19-22 项，办理时间 19-41 个工作日，申报材料 53 项）；

5、市容市貌，空气质量改善（加强工程的文明施工管理和渣土、建筑垃圾、商品混凝土站生产的管理。）

6、农民工工资清欠保支分解任务（加强工程款的支付检查，配合开展拖欠工作治理；在建设项目推行实名制试点，逐步向全区推行；开展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检查；配合开展劳动检查清理工作）；

7、精准扶贫（驻村扶贫工作，互联网+社会扶贫工作等）；

8、军运会环境综合整改提升工作（5月底完成立面整治、亮点片区等）；

9、集中清理企业历史遗留问题（成立工作专班做好企业的遗留问题调查摸排工作，和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一起协调落实好历史遗留形成工业厂房分割销售办证工作）；

10、完成16项区政府投资计划（按计划完成岱黄高速至长塔路立面整治、前川钧台道（京九街至百锦街段）综合改造工程追加投资、木兰乡亮点片区、黄陂大道（程家墩互通至黄陂二桥段）道路交通综合整治提升工程、民安街南段延伸工程（人民道至理林大道）、一中东路（致富路至一中北路）、蔡榨街公租房装修工程、廉租房及直管公房屋面改造及维修工程等）；

11、亿元以上新开工重大项目：按要求完成黄陂区人防指挥所和公用人防工程（2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1.52亿）；前川亮点片区（2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5亿）；清能正荣府汉口北（3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10亿）；天汇龙城（龙华苑、龙枫苑）（3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5亿）；岱黄高速至长塔路两侧立面整治（4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2.5亿）；百秀城（4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2亿）；前川首府（5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5亿）；银禾广场商业综合体

（10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5亿）；长江青年城项目二期（8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8亿）；潞河街北段道路工程（9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0.8亿）；前川熙苑街南延工程（10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0.3亿）；

12、高标准建设前川城区、木兰镇区、盘龙城遗址公园等亮点区块，打造机场周边“第五立面”景观区、机场二通道湿地景观示范带、岱黄高速-木兰大道-长塔公路美丽乡村连绵带（5月底完成前川亮点片区、木兰乡亮点片区整治工作和机场周边“第五立面”整治工作立面整治工作；7月31日前巩固提升环境综合整治工作；8月至9月底前围绕验收重点进行修补完善、提升出彩）；全面完成岱黄高速、木兰大道、长塔公路、锦绣大道、黄海大道、江北快速路、三环线 and 外环线等保障线路道路整治、立面整治、园林绿化、景观亮化（5月底完成岱黄高速、木兰大道、长塔公路、锦绣大道、黄海大道、江北快速路立面整治工作；7月31日前巩固提升环境综合整治工作；8月至9月底前围绕验收重点进行修补完善）；

13、完成民安街南延线、潞河街北延线、一中东路等道路建设，打通双凤大道桥头节点，完善前川城区路网骨架（第一季度申报项目；第二、三季度办理工程用地指标和前期手续；第四季度开工建设）；新岱山大桥竣工通车（4主桥结构；6月引桥结构施工）；

14、加大公共租赁房保障力度。完成还建房建设112.5万

平方米（一季度启动保障房建设前期工作，配合各还建项目建设单位加强工程管理，推进工程进度；三季度前川街保障房建设工程开工；四季度保障房主体结构封顶），牵头建立还建房统筹运行机制；

15、加强对现有特色小镇项目的管理；9月底前制定全区路灯建设规划和标准，理顺路灯长效管护机制，明确住建局、园林局、城管局工作职责。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提高固定资产投资增幅	提高固定资产投资增幅	固定资产投资 119.68 亿元；完成建筑业 2019 年税收增长任务，引进 1 家税收 5000 万元以上的建筑业企业。
2	保障房建设	1、棚户区改造，2、老旧小区物业服务全覆盖；	完成大学生保障房 8.5 万平方米，棚户区改造 1400 套，70 个老旧小区物业服务全覆盖。
3	城建交通重点工程	建设停车泊位、充电桩，加氢站	建设停车泊位 4500 个、充电桩 4450 个，建成 1 个加氢（城建交通重点工程征地 30 亩，征收 11.28 万方；第一季度城建交通重点工程征收 6.74 万方，占征拆进度的 59.7%；第二季度启动充电桩工程前期工作，停车泊位 2500 个；第三季度完成充电桩工程 40%，停车泊位 2500 个；第四季度完成全部任务）。
4	优化营商环境	配合完成减环节、减时间、减资料任务	办理建筑许可优化到（审批事项）19-22 项，办理时间 19-41 个工作日，申报材料 53 项）
5	市容市貌，空气质量改善	市容市貌，空气质量改善	加强工程的文明施工管理和渣土、建筑垃圾、商品混凝土站生产的管理，对各种不文明施工行为下达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停工整改通知书，落实整改问题约 600 个，督促配套工地冲洗设施约 50 台套。
6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	每季度进行一次综合执法检查和专项检查，重点检查在建项目的合同履约情况，核查是否存在拖欠工程款隐患。	共调查评估嫌疑项目 9 个，跟踪化解纠纷隐患 4 个。

7	精准扶贫	驻村扶贫	精准扶贫（驻村扶贫工作，互联网+社会扶贫工作等）。
8	集中清理企业历史遗留问题	成立工作专班做好企业的遗留问题调查摸排工作销售办证工作	同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一起协调落实好历史遗留形成工业厂房分割销售办证工作
9	军运会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作	军运会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作	军运会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作（5月底完成立面整治、亮点片区等）。
10	完成 16 项区政府投资计划	完成 16 项区政府投资计划	按计划完成岱黄高速至长塔路立面整治、前川钓台道（京九街至百锦街段）综合改造工程追加投资、木兰乡亮点片区、黄陂大道（程家墩互通至黄陂二桥段）道路交通综合整治提升工程、民安街南段延伸工程（人民道至理林大道）、一中东路（致富路至一中北路）、蔡榨街公租房装修工程、廉租房及直管公房屋面改造及维修工程等）
11	亿元以上新开工重大项目	亿元以上新开工重大项目	按要求完成黄陂区人防指挥所和公用人防工程（2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1.52亿）；前川亮点片区（2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5亿）；清能正荣府汉口北（3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10亿）；天汇龙城（龙华苑、龙枫苑）（3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5亿）；岱黄高速至长塔路两侧立面整治（4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2.5亿）；百秀城（4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2亿）；前川首府（5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5亿）；银禾广场商业综合体（10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5亿）；长江青年城项目二期（8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8亿）；滢河街北段道路工程（9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0.8亿）；前川熙苑街南延工程（10月开工，2019年完成投资0.3亿）。
12	高标准建设前川城区	高标准建设前川城区	前川城区、木兰镇区、盘龙城遗址公园等亮点区块，打造机场周边“第五立面”景观区、机场二通道湿地景观示范带、岱黄高速-木兰大道-长塔公路美丽乡村连绵带（5月底完成前川亮点片区、木兰乡亮点片区整治工作和机场周边“第五立面”整治工作立面整治工作；7月31日前巩固提升环境综合整治工作；8月至9月底前围绕验收重点进行修补完善、提升出彩）；全面完成岱黄高速、木兰大道、长塔公路、锦绣大道、黄海大道、江北快速路、三环线和外环线等保障线路道路整治、立面整

			治、园林绿化、景观亮化（5月底完成岱黄高速、木兰大道、长塔公路、锦绣大道、黄海大道、江北快速路立面整治工作；7月31日前巩固提升环境综合整治工作；8月至9月底前围绕验收重点进行修补完善）。
13	完成年度政府投资项目建设	完成年度政府投资项目建设	完成民安街南延线、滌河街北延线、一中东路等道路建设，打通双凤大道桥头节点，完善前川城区路网骨架（第一季度申报项目；第二、三季度办理工程用地指标和前期手续；第四季度开工建设）；新岱山大桥竣工通车（4主桥结构；6月引桥结构施工）
14	加大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力度	加大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力度	完成还建房建设112.5万平方米（一季度启动保障房建设前期工作，配合各还建项目建设单位加强工程管理，推进工程进度；三季度前川街保障房建设工程开工；四季度保障房主体结构封顶），牵头建立还建房统筹运行机制。
15	加强对现有特色小镇项目的管理		9月底前制定全区路灯建设规划和标准，理顺路灯长效管护机制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

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黄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结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投入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符合部门“三定”方案、中长期实施规划计等相要求，科学合理得3分，发现一起不合理扣0.2分，扣完为止；未设置不得分。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绩效指标明确、细化、量化计3分；未明确、未细化、未量化各扣1分；未设置不得分。	0
	预算配置	预算编制规范性	3	发现一处不规范或不完整扣0.5分，扣完为止。	2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 ，计3分； $1.0 < \text{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3$ ，计2分； $1.3 < \text{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5$ ，计1分；在职人员控制率 > 1.5 ，计0分。	3
		“三公经费”变动率	3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3分； $0 < \text{“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1$ ，计2分； $0.1 < \text{“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3$ ，计1分；“三公经费”变动率 > 0.3 ，计0分。	3
		重点支出安排率	3	重点支出安排率=0，计0分； $0 < \text{重点支出安排率} \leq 0.3$ ，计1分； $0.3 < \text{重点支出安排率} \leq 0.5$ ，计2分；重点支出安排率 > 0.5 ，计3分。	3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5	得分=预算执行率*5。	5
		预算调整率	2	预算调整率=0，计2分； $0 < \text{预算调整率} \leq 0.3$ ，计1.5分； $0.3 < \text{预算调整率} \leq 0.5$ ，计1分；预算调整率 > 0.5 ，计0.5分。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 ，计3分； $1 < \text{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2$ ，计2分； $1.2 < \text{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3$ ，计1分；公用经费控制率 > 1.3 ，计0.5分。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 ，计3分；“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 ，计0分。	3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2018年政府采购是否做到应采尽采。	2
	预算绩效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制定了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2分，缺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1.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每发现一处资金使用不合规扣0.5分，扣完为止；存在挪用资金的情况不得分。	4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按规定内容公开2017年预算信息计1分，否则计0分；按规定时限公开2016年决算信息计1分，否则计0分。	2
	资产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计1分，否则计0分。	0.5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资产保存完整，账、卡、物相符，且定期盘点并处置、收入及时上缴，计3分，每发现一处不合规扣0.5分。	2.5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固定资产利用率=1.0，计2分； $0.8 \leq$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计1.5分； $0.5 \leq$ 固定资产利用率 <0.8 ，计1分；固定资产利用率 <0.5 ，计0.5分。	1.5
产出	履职完成率	年初预算任务完成情况	9	得分=完成率*6。	8
		工程建设管理	3	得分=完成率*3。	3
		人防工程建设	3	得分=完成率*3。	3
		精准扶贫	3	得分=完成率*3。	3
		党风廉政建设	3	得分=完成率*3。	3
	履职及时率	项目完成及时率	3	得分=项目完成及时率*3。	2
	履职达标率	年度考评结果	3	优秀得3分，良2分，中1分，差不得分。	2
	重点工作办结率	重点工作办结率	3	得分=重点工作办结率*3。	3
效果	社会效益	市容市貌	3	市容市貌改善十分明显3分，比较明显2分，不明显1分。	3
		农民工工资保障	3	保障有力3分，保障较好2分，基本保障1分，否则不得分。	3
		房地产规模	3	有增长得2分，持平1分，下降不得分。	3
		安全生产	4	安全生产措施是到落实2分，否则不得分；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得2分，否则不得分。	4
	经济效益	固定资产投资增幅	3	1%-5%1分；5%-10%2分；10%以上3分。	3
		建筑业增加值	3	1%-5%1分；5%-10%2分；10%以上3分。	3
	环境效益	施工环境	3	施工环境改善十分明显3分，比较明显2分，不明显1分。	3
总分			100		83.5

